

赣州市南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康市监字〔2023〕110号

关于印发《开展缓解体力疲劳功能保健食品 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分局：

现将关于《开展缓解体力疲劳功能保健食品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8月21日



南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缓解体力疲劳功能保健食品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方案

为巩固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成果，加强保健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针对日常消费量较大、生产环节容易存在添加非食用物质、经营环节容易出现虚假夸大宣传等问题的缓解体力疲劳（或抗疲劳）功能保健食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和《2023年全省特殊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要点》要求，根据省局和市局统一部署，南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缓解体力疲劳（或抗疲劳）功能保健食品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排查工作安排

2023年8月21日至2023年9月30日。

二、排查主要内容

1. 经营资质情况。重点查看现场销售的特殊食品类别应与许可证或备案凭证载明的经营项目类别一致；
2. 进货查验情况。重点检查经营者是否索取了相关凭证，保健食品注册证书或备案凭证与实际产品是否相符；
3. 销售过程控制情况。重点检查特殊食品是否专区专柜销售，是否与普通食品、中药材及饮片、药品及其他商品混放销

售，是否设立保健食品警示用语；

4. 宣传情况。重点排查是否存在虚假夸大宣传，是否保健食品广告经过审批，是否存在假冒产品等。

三、工作要求

（一）各分局要高度重视风险隐患排查工作，认真开展风险排查，确保排查工作扎实到位、取得实效。

（二）各分局要加大对经营主体的监督检查力度，加大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力度，对相关经营主体做到全年全覆盖。以商场、超市、药店、母婴店等为重点，重点关注城乡结合部、农村药店、农村超市及成人保健用品店、会销等重点场所。

（三）坚持问题导向，对排查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从严处置并及时报告。涉及其他职能部门的，及时移交；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请各分局于9月22日前报送工作总结及《缓解体力疲劳功能保健食品风险隐患排查情况表》（见附件）至区局食品股。

附件：缓解体力疲劳功能保健食品风险隐患排查情况表

附件

缓解体力疲劳功能保健食品风险隐患排查情况表

填报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一、辖区基本情况					
风险排查 总体情况	出动执法 人数 (人次)	排查生产 企业数量 (家)	排查经营 者数量 (家)	发现风险问 题数量(个)	完成处置数量 (个)
	立案(个)	吊销生产许可(个)		吊销经营许可/备案(个)	
二、风险排查问题情况					
经营环节	存在虚假夸大 宣传行为	存在混放销售 情况	未建立核对保健食 品注册证书或备案 凭证等进货查验记 录制度	其他问题	
经营者数(家)					
问题数(个)					
处置情况					

备注：排查发现的未按生产许可及注册或备案的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等技术要求要求组织生产、非法添加、立案调查、吊销生产经营许可/备案等情况，请附相关材料上报。其他问题性质及情况请在处置情况一栏中体现。

赣州市南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8月21日印发